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666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分目： ()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問題：

在2014年，民政事務局繼續監察51個體育總會推行培育系統的情況，以加強青少年運動員的發掘及培訓計劃，以及繼續推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，資助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，協助他們實踐體育方面的目標。就此，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：

- (a) 就推行培育系統的工作，當局在2014-15年度為51個體育總會提供的開支預算為多少，成效為何？當局又有何機制和標準以衡量撥款成效？本年度為51個體育總會提供的開支預算為多少？具體工作計劃為何？
- (b) 除51個體育總會外，當局有何措施，資助其他體育項目推行培育系統的工作？有關的預算為多少？
- (c) 就2013/2014學年推出的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」，在2013/2014及2014/2015學年，學校參與的情況為何？多少學生運動員受惠？兩個學年分別的開支為何？2015/2016學年預算的開支為何？當局會於何時就有關計劃進行檢討？

提問人：馬逢國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1.21)答覆：

(a)及(b) 在2014-15年度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就培育系統計劃撥款1,670萬元，支持51個體育總會舉辦培育活動。康文署在評估計劃成效時，以各體育總會是否達致已訂下的工作表現目標來衡量，包括在籌辦培育活動方面的表現、代表隊隊員的招募情況，以及運動員在國際賽事取得的成績。自該計劃以試行方式於2009-10年度推行以來，截至2014年12月為止，已發掘1 250名可加入更高水平代表隊的運動員，讓他們接受進一步訓練。當中339名運動員已

加入不同運動項目的青少年代表隊，可見該計劃在培育年輕運動員方面卓有成效。康文署將繼續監察該計劃的成效。在2015-16年度為該計劃預留的撥款總額為1,630萬元。

(c) 在2013/2014學年，參與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」的363間學校獲發放約280萬元，有超過8 500名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受惠。

在2014/2015學年，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增至488間(增幅約為34%)，為參與先導計劃的學校預留的撥款為586萬元。參與的學校會在學年終結時提交報告，待收到報告後，會得知受惠人數。由於先導計劃將於今年稍後時間才接受2015/2016學年的申請，暫未有相關的預算開支。

先導計劃的未來路向，會在收到參與學校提交的報告後再作考慮。

- 完 -